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178　证券简称:东安动力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姓名	邹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江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李伟

公司董事长邹文超先生、总会计师江红先生及财务部部长李伟先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368,651,225.83	3,619,081,919.51	-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04,609,911.59	2,248,554,730.78	-1.9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31,779.07	-13,755,601.68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56,635,009.00	1,009,305,280.11	-3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944,819.19	2,123,154.32	-2,16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713,499.26	-110,316.3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	0.09	减少1.1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51	0.0046	-2,167.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51	0.0046	-2,167.39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49,99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51	251,893,000	0	无	
孙英伟	境内自然人	0.29	1,331,461	0	未知	
邱立平	境内自然人	0.27	1,268,730	0	未知	
孙东军	境内自然人	0.22	1,000,000	0	未知	
陈泽雄	境内自然人	0.22	999,901	0	未知	
陈秋华	境内自然人	0.21	992,900	0	未知	
邱美平	境内自然人	0.14	636,654	0	未知	
郭亮	境内自然人	0.11	498,069	0	未知	
胡长丽	境内自然人	0.10	483,905	0	未知	
李尚伟	境内自然人	0.10	451,600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1,8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孙英伟		1,331,461		人民币普通股		
邱立平		1,268,730		人民币普通股		
孙东军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泽雄		999,901		人民币普通股		
陈秋华		992,900		人民币普通股		
邱美平		636,654		人民币普通股		
郭亮		498,069		人民币普通股		
胡长丽		483,905		人民币普通股		
李尚伟		451,6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经营成果分析

项目	金额（元）		增减额（元）	增（减）比率（%）
	2013年1-9月	2012年1-9月		
营业收入	656,635,009.00	1,009,305,280.11	-352,670,271.11	-34.94
营业利润	-44,713,499.26	-110,316.30	-44,603,182.96	不适用
净利润	-43,944,819.19	2,123,154.32	-46,067,973.51	-2,169.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121,343.20	-18,166,336.36	-93,955,006.84	不适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0	5,040,393.53	-5,040,393.53	-100.00
资产减值损失	-698,648.36	8,016,946.58	-8,715,594.94	-108.71
财务费用	1,887,613.80	4,455,388.23	-2,567,774.43	-57.63
投资收益	70,382,682.16	28,996,840.54	41,385,841.62	142.73
营业外收入	768,680.07	2,233,470.62	-1,464,790.55	-65.58

注:变动的主要原因:

1）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及净利润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销量减少所致;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3）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应交增值税的进项税留抵;

4）资产减值损失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账龄法计提的坏账减少;

5）财务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融资费用减少;

6）投资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被投资方利润增加;

7）营业外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处置收入减少。

（2）财务状况分析

项目	金额（元）		增减额（元）	增（减）比率（%）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368,651,225.83	3,619,081,919.51	-250,430,693.68	-6.92
股东权益	2,204,609,911.59	2,248,554,730.78	-43,944,819.19	-1.95
货币资金	368,330,633.60	556,356,976.93	?-188,026,343.33	-33.80
其他应收款	925,190.23	3,526,085.58	??-2,600,895.35	-73.76
存货	80,461,147.47	135,437,185.50	?-54,976,038.03	-40.59
开发支出	7,432,157.33	0.00	??? 7,432,157.33	不适用
应付票据	260,444,780.13	374,917,577.09	?-114,472,796.96	-30.53
应付账款	224,833,664.23	348,249,852.73	?-123,416,188.50	-35.44
预收账款	1,268,866.40	433,225.47	????? 835,640.93	192.89
应交税费	-2,017,926.70	-25,813,303.59	?? 23,795,376.89	不适用

注:变动的主要原因:

1）总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货币资金减少所致;

2）股东权益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亏损;

3）货币资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销售回款减少;

4）其他应收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期款项本期收回;

5）存货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加强了存货管理，减少了存货资金占用;

6）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采购金额减少;

7）开发支出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部分研发费用资本化;

8）预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预收的货款未结算;

9）应交税费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增值税的进项税留抵额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1-9月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31,779.07	-13,755,601.68	不适用	销量减少导致现金流入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83,309.12	-169,208,094.18	不适用	投资支出减少导致现金流出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06,255.01	164,797,359.50	-107.53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减少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有两项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一项为同业竞争承诺，一项为哈飞汽车还款承诺。两项承诺目前均在履行中。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文超

2013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78　证券简称:东安动力　公告编号:临2013-029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八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8日以直接送达、传真与邮件方式送达第五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表决的截止时间为2013年10月28日12时。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的反映出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董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调增哈飞汽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78　股票简称:东安动力　编号:临2013-030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增哈飞汽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3年10月18日——10月28日，公司董事会召开五届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增哈飞汽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邹文超先生、谢光先生和周爱琳女士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王银燕女士、王洪祥先生、王福胜先生同意上述议案，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认为:本次调增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飞汽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次交易对公司是必要的，交易价格合理，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权益，对全体股东是公平的。

2. 关联交易增加金额

根据对哈飞汽车3季度以后的发动机配套预计，公司拟增加哈飞汽车的关联销售金额10000万元。调整后，公司与哈飞汽车的关联销售金额由1.17亿元增加至2.17亿元。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法定代表人:邹文超

（2）注册资本:101,328万元人民币

（3）注册地址:哈尔滨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工业区烟台路1号

（4）经营范围:开发、生产、销售汽车及各类汽车零部件，并从事自产自销的新机动车代理登记业务。

2、关联关系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哈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二)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三、定价政策

公司与哈飞汽车新增的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定价依据等内容执行年初《关于预计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与哈飞汽车的关联交易定价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产品价格为市场价格，定价公允。

四、增加预计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哈飞汽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是经过3个季度运营后，公司结合哈飞汽车销售情况及公司销售政策制定，关联销售价格完全由市场决定，公平合理，有利于公司和关联方的共同发展。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78　证券简称:东安动力　公告编号:临2013-031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五届五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8日以直接送达、传真与邮件方式送达第五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表决的截止时间为2013年10月28日12时。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表决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68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3号（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2007年修订）的有关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的反映出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调增哈飞汽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3年10月29日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797　证券简称:浙大网新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姓名	史烈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黄涛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吴颖艳女士

公司负责人史烈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涛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颖艳女士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717,057,656.67	4,872,020,731.68	-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22,364,339.86	1,828,460,362.12	-0.33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14,464.50	-294,760,040.94	22.7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377,859,948.25	3,460,452,568.44	-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99,632.33	16,120,752.98	5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679,094.56	-17,859,753.87	-26.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	0.85	增加0.4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50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22,05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2%	127,396,059	0	质押	123,4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富成长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5,299,915	0	无质押	
严雅凤	境内自然人	0.50%	4,200,000	0	无质押	
施玉庆	境内自然人	0.28%	2,338,216	0	无质押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银帆6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27%	2,280,300	0	无质押	
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26%	2,180,095	0	无质押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银帆5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25%	2,120,300	0	无质押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2,063,748	0	无质押	
赵顺红	境内自然人	0.24%	1,969,378	0	无质押	
挪威中央银行	其他	0.22%	1,828,000	0	无质押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		127,396,059		人民币普通股	127,396,05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富成长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299,915		人民币普通股	5,299,915	
严雅凤		4,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0	
施玉庆		2,338,216		人民币普通股	2,338,216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银帆6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80,3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0,300	
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180,095		人民币普通股	2,180,095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银帆5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120,3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0,3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63,748		人民币普通股	2,063,748	
赵顺红		1,969,378		人民币普通股	1,969,378	
挪威中央银行		1,8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2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并未发现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上年度期末	增减比例	说明
货币资金	336,849,566.62	692,744,843.34	-51.37%	1
应收票据	30,963,347.09	111,216,929.88	-72.16%	2
应收利息	18,253.45	1,189.67	1434.33%	3
应收股利	5,147,100.00	0.00	不适用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900,386.00	1,800,018.00	1394.45%	5
在建工程	131,253,029.93	88,407,851.78	48.46%	6
短期借款	1,470,447,177.00	1,061,752,394.94	38.49%	7
应付票据	60,455,760.00	90,573,714.68	-33.25%	8
预收账款	215,272,682.13	107,739,979.44	99.81%	9
交易性金融负债	476,490.00	0.00	不适用	10
应交税费	19,162,383.42	39,207,052.85	-51.13%	11
应付利息	1,520,466.74	26,138,468.14	-94.18%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68,136.93	26,168,491.80	-32.48%	13
其他流动负债	0.00	400,000,000.00	-100%	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475,527.95	-100%	15

变动说明:

1、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较多货款以及经销商款项所致。

2、主要系票据到期变现所致。

3、主要系公司本期固债质押式回购产品增加，相应计提利息所致。

4、主要系杭州九源基因工程有限公司宣告分配股利所致。

5、主要系公司本期固债质押式回购产品增加所致。

6、主要系子公司浙江网新重思软件服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浙江网新图灵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厂房工程增加所致。

7、主要系公司为业务发展提供流动资金而筹措。

8、主要系公司本期使用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9、主要系子公司北京晓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10、系子公司北京新思远期结售汇产品浮亏所致。

11、主要系本期支付股权激励代扣代缴个税和2012年度企业所得税所致。

12、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短期融资券利息支出所致。

13、主要系本期偿还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所致。

14、系公司本期偿还短期融资券所致。

15、系公司本期应纳税差异减少所致。

利润表项目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1-9月	增减比例	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733,564.16	22,962,281.49	-48.90%	1
资产减值损失	18,952,560.58	12,586,126.80	50.58%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82,287.59	-1,117,721.46	21.06%	3
投资收益	61,174,073.96	40,954,763.22	49.37%	4
营业外支出	2,044,587.85	3,212,813.54	-36.36%	5
变动说明:				
1、主要系本期营改增政策下，部分业务由营业税改增值税所致。 2、主要系本期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3、主要系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浮亏减少所致。				
4、主要系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5、主要系上期确认债务重组损失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1-9月	增减比例	说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55,375.62	-210,883,293.33	87.03%	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22,813.63	93,622,108.60	-209.61%	2

变动说明:

1、主要系本期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回资金及购房支出同比大幅减少所致。

2、主要系本期偿还短期融资券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票简称: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600797　编号:2013-049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3年10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2013年10月15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史烈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浙江浙大网新科技产业孵化器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杭州繁金智慧园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同意公司与浙江浙大网新科技产业孵化器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杭州繁金智慧园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称，公司注册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由杭州繁金智慧园发展有限公司负责投资与建设浙大网新创新科技园A3楼。杭州繁金智慧园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其中本公司以现金出资人民币4900万元，占注册资本49%。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600797　编号:2013-050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杭州繁金智慧园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称，公司注册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投资金额:人民币4900万元

●交易风险:在科技园招商上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

●过去12个月公司不存在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扩大公司外包服务基地的影响，提升浙大网新软件园的整体配套，公司拟与浙江浙大网新科技产业孵化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新孵化器公司"）共同投资成立杭州繁金智慧园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称，公司注册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投资建设本公司办公所在地杭州浙大网新软件园中的A3楼。

鉴于本次投资设立公司的合作方网新孵化器公司为我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新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关联法人，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方止，过去12个月内我公司不存在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我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情况。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1. 关联方:浙江浙大网新科技产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杭州市三墩镇西园8路1号14楼101室

主要办公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1785号双城国际4号楼23层

法定代表人:张四纲

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企业管理，高新技术的咨询、孵化服务，物业管理，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实际控制人: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2012年12月31日，网新孵化器公司资产总额44,204.3万元，资产净额22,137.2万元;2012年实现营业收入93.3万元，净利润1755.7万元（其中投资收益2376.1万元）。

2. 关联关系

网新孵化器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网新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网新孵化器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其中本公司以现金出资人民币4900万元，占注册资本49%;网新孵化器公司以现金出资人民币5100万元，占注册资本51%。

项目公司经营范围为园区建设投资，园区运营，出租等，投资管理和咨询（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项目公司董事会共三人，经股东会选举产生。

项目公司的设立目的为对杭州浙大网新软件园A3楼(简称"A3楼项目")进行投资建设，拓展服务外包基地。A3楼项目位于本公司的办公所在地浙大网新软件园区内，总占地面积4936.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6761平方米，其中地上29089平方米、地下7672平方米。

四、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初步达成的投资协议草案，本投资事项需经本公司和网新孵化器公司各自的董事会审批。本公司将以现金出资人民币4900万元，网新孵化器公司将以现金出资人民币5100万元，共同投资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本公司与网新孵化器公司按照出资额比例确定双方在项目公司的股权比例，即本公司持有项目公司49%股权，网新孵化器公司持有项目公司51%股权。

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分两期到位，本公司和网新孵化器公司在2013年11月15日前缴纳各自认缴出资额的85%，剩余15%认缴出资额在2014年2月28日前到位。

本公司和网新孵化器公司约定股东应对项目公司的融资提供便利，在项目公司需要股东担保时，各股东按各自在项目公司的持股比例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在项目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不能时，由各股东按在项目公司的持股比例为项目公司提供股东贷款。

五、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作设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网新软件园A3楼项目将有效扩大网新外包服务业务基地，提升网新软件园的整体配套，突显园区的集聚优势，吸纳优质IT企业及战略合作伙伴共同打造智慧园区。合作方网新孵化器与网新集团已成功投资，开发浙大网新慧溪智慧谷、舟山市科技创意研发园，浙大网新银湖科技园，浙大网新淳安科技园，无锡浙大网新国际科技创新园等多地智慧园区项目，在科技地产开发和运营管理领域拥有丰富经验。通过项目公司的投资建设与运营，不仅满足网新体系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时也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带来积极影响。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及对策

项目公司投资建设公寓A3楼项目后，在园区招商上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公司将努力争取当地政府对园区入驻企业的优惠政策支持。同时，公司将积极筹备引入战略合作伙伴，充分利用股东方的资源优势，共同开展科技园区的招商工作。

七、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史烈先生、赵建先生和潘丽春女士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并一致通过。

独立董事就本关联交易事项于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将扩大公司外包服务业务基地，提升网新软件园整体配套，吸纳优质企业及战略合作伙伴;合作方和网新集团已成功承接建造多个智慧园区项目，在科技地产领域有丰富经验;该投资事项符合公司的经营战略规划;该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表决程序合理合法，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八、上网公告附件

1. 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声明

2.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13-05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革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赖德贵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210,534,573.00		14,930,778,241.00		2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530,677,344.00		8,802,834,955.00		8.2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47,820,764.00	10.75%	4,929,174,842.00		1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4,409,567.00	3.12%	848,762,734.00		1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6,268,468.00	5.45%	797,675,195.00		1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819,615,540.00		166.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3.13%	1.77		1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3.13%	1.77		1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5%	-0.31%	9.25%		-0.1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68,04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601,67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560,71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74,344.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20,434.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2,030.00	
合计	51,087,539.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83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革新	境内自然人	25.81%	123,874,560	123,874,560		
潘慧	境内自然人	10.56%	50,686,650	50,686,650	质押	38,000,000
刘绎华	境内自然人	7.55%	36,223,110	34,000,000	质押	34,000,000
程志鹏	境内自然人	5.28%	25,343,640	19,007,730	质押	13,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35%	16,101,188	0		
交通银行-富国天益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2%	10,661,918	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8%	9,027,995	0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8,954,472	0		
刘亚蜀	境内自然人	1.58%	7,602,840	0		
尹凤刚	境内自然人	1.58%	7,602,840	0	质押	5,0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01,188	人民币普通股	16,101,188		
交通银行-富国天益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10,661,918	人民币普通股	10,661,918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027,995	人民币普通股	9,027,995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8,954,472	人民币普通股	8,954,472		
刘亚蜀		7,602,840	人民币普通股	7,602,840		
尹凤刚		7,602,840	人民币普通股	7,602,840		
刘亚光		7,602,840	人民币普通股	7,602,840		
程志鹏		6,335,910	人民币普通股	6,335,910